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st Link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7)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的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我們」)之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包括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第一季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7,338	11,295
銷售成本		<u>(4,087)</u>	<u>(5,902)</u>
毛利		3,251	5,393
其他收入		37	4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80)	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	(160)
行政開支		<u>(1,336)</u>	<u>(4,372)</u>
經營溢利		1,828	933
融資收入		1	1
融資成本		<u>(35)</u>	<u>(104)</u>
融資成本淨額		<u>(34)</u>	<u>(10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4	1,794	830
所得稅開支	5	<u>(258)</u>	<u>(622)</u>
期內溢利		<u>1,536</u>	<u>208</u>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793)</u>	81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743</u>	<u>1,018</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743</u>	<u>1,018</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期內溢利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每股港仙)	6	<u>0.4</u>	<u>0.1</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股本 千港元	合併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	-	-	13,000	1,222	55	25,338	39,615
期內溢利	-	-	-	-	-	-	208	208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810	-	810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13,000	1,222	865	25,546	40,633
與權益擁有人的交易：								
根據資本化發行								
普通股	-	-	-	-	-	-	-	-
根據上市發行普通股	-	-	-	-	-	-	-	-
於股份溢價扣除的上市相關開支	-	-	-	-	-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206	-	(206)	-
	-	-	-	-	206	-	(206)	-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	-	-	13,000	1,428	865	25,340	40,633

	股本 千港元	合併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經審核)	4,000	-	42,511	13,000	2,170	(636)	31,353	92,398
期內溢利	-	-	-	-	-	-	1,536	1,536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793)	-	(793)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4,000	-	42,511	13,000	2,170	(1,429)	32,889	93,141
與權益擁有人的交易：								
根據資本化發行								
普通股	-	-	-	-	-	-	-	-
根據上市發行普通股	-	-	-	-	-	-	-	-
於股份溢價扣除的								
上市相關開支	-	-	-	-	-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62	-	(62)	-
	-	-	-	-	62	-	(62)	-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未經審核)	4,000	-	42,511	13,000	2,232	(1,429)	32,827	93,141

附註：

(a) 資本儲備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指根據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與有關交換中所發行本公司股本的面值的差異。

(b) 法定儲備

中國法律法規要求在中國註冊的公司從各自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所得稅後溢利(抵銷以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中，於分派溢利予權益持有人前，劃撥款項以提撥若干法定儲備金。所有法定儲備金均為特別用途而設立。中國公司於分派當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前，須向法定盈餘儲備劃撥不少於除所得稅後法定溢利10%的金額。當公司法定盈餘儲備的總和超過其註冊資本的50%時，公司可停止劃撥。法定盈餘儲備只可用作彌補公司的虧損、擴大公司的營運或增加公司的資本。此外，按照董事會的決議案，公司可使用其除稅後溢利酌情向盈餘儲備作出進一步供款。

(c) 外匯儲備

本集團的外匯儲備包括因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換算差額所產生的全部貨幣換算差額。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迴轉支承和機械產品。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C Centrum Holdings Limited (「C Centrum」)。本集團的最終股東為陳煜彬先生(「陳煜彬先生」)。

除另有說明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除非另外指明，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使用。

2.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亦需要管理層行使其判斷。

2.1.1 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a) 本公司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採納該等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本概無對本期間或任何先前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使用全面追溯法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本集團整個呈列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貫徹應用相關會計政策。

(b) 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 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將於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生效時採納。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識別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管理層已按執行董事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於兩個期間，向執行董事內部呈報的唯一部分為本集團的製造迴轉支承和機械產品。就此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根據收益及毛利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4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存貨及消耗品成本	2,452	3,781
工資、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617	1,337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107	178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13	1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737	1,527
攤銷	4	1
折舊	409	547
法律及專業費用	92	24
上市相關開支	-	2,748
	4,784	8,628

5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5	380
— 香港利得稅	225	242
即期所得稅總額	<u>260</u>	<u>622</u>
遞延所得稅	<u>(2)</u>	<u>—</u>
所得稅開支	<u><u>258</u></u>	<u><u>622</u></u>

6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就此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因應就股份資本化而發行股份的影響作追溯調整。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536	208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400,000</u>	<u>3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u>0.4</u></u>	<u><u>0.1</u></u>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兩個期間均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並無支付、宣派或建議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優質迴轉支承製造商及「一站式服務」供應商，因為我們能夠為客戶採購其他迴轉支承、機械及機械的其他機件及部件。迴轉支承乃部分大型機械及設備必備的傳動部件，可確保物件之間的相對旋轉運動，同時承受軸向力、徑向力及傾斜扭矩。為應對本集團業務擴張，本公司股份成功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在聯交所GEM上市。

二零二零年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COVID-19疫情」)造成的中國國內假期強制延長及多個國家／城市採取的隔離措施，導致本集團的製造廠房暫時停工。營運暫停對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的淨溢利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我們的生產活動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恢復。鑑於COVID-19疫情現時的發展，本集團預期未來一年將充滿挑戰。然而，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宣傳其品牌並於各地提供高品質產品及把握業務機遇。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11.3百萬港元減少35.0%或4.0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7.3百萬港元。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迴轉支承	5,716	77.9	10,970	97.1	(5,254)	(47.9)
其他機械部件	1,622	22.1	325	2.9	1,297	399.1
總計	7,338	100.0	11,295	100.0	(3,957)	(35.0)
銷量	組	(%)	組	(%)		
迴轉支承	511	62.0	897	24.4	(386)	(43.0)
其他機械部件	313	38.0	2,785	75.6	(2,472)	(88.8)
總計	824	100.0	3,682	100.0	(2,858)	(77.6)

迴轉支承

我們為本地及海外客戶製造迴轉支承。來自迴轉支承的收益減少5.3百萬港元至5.7百萬港元，減幅為47.9%。減幅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COVID-19疫情令中國國內假期強制延長及本集團的製造廠房暫時停工。迴轉支承的總銷量減少386組，減幅為43.0%。

其他機械部件

我們亦為客戶採購其他迴轉支承、機械及機械零部件。該等機械零部件包括但不限於底盤部件，如履帶鏈、滾軸及履帶板。來自其他機械部件的收益同比增加399.1%或1.3百萬港元至1.6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兩個期間其他機械部件產品組合的差異，而香港的採購功能於COVID-19疫情期間受到相對微細的影響。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存貨及消耗品成本、廠房及機械折舊、與生產有關的間接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5.9百萬港元減少31%或1.8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4.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收益減少及直接勞工成本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4.4百萬港元減少69%或3.1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1.3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非經常性上市開支減少約2.7百萬港元；員工成本增加約0.2百萬港元；及其他行政開支淨減少約0.6百萬港元。其他行政開支主要指折舊及法律及專業費用，其協助本集團於上市後加強企業管治及合規層面。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則為約0.2百萬港元。倘除去已計入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非經常性上市相關開支約2.7百萬港元，則二零一九年相應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將為約2.9百萬港元。

前景

儘管現時COVID-19疫情蔓延，我們的生產活動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恢復。本集團預期未來一年將充滿挑戰。然而，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宣傳其品牌並於各地提供高品質產品及把握業務機遇。

我們的目標是鞏固作為迴轉支承優質製造商的地位，同時利用競爭優勢擴大業務規模及提高利潤率。我們亦有意於分散的迴轉支承製造行業中提升競爭力，方法為(i)提高效率及生產力；(ii)提高產品質素；及(iii)減低生產成本及人力依賴。為達成該等目標，本集團將繼續實施以下策略：

- 就中國東莞的生產設施購置及更換機械及設備以提升及擴展產能；
- 擴大市場份額及加大營銷力度；
- 提高自動化水平；
- 設立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 擴充財務部門；及
- 加強員工培訓。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初出現COVID-19疫情後，一系列防控措施已經並將繼續在全國實施。董事會認為，病毒對本集團業務的最終影響並不確定且無法預測，因為其將主要取決於未來發展。董事會將密切持續監督情況並評估其對本集團的影響。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支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的重組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獲股東以書面決議案形式批准，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成為無條件。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購股權計劃所界定的參與者過往對本集團的成功所作貢獻及激勵彼等繼續為本集團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的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13.購股權計劃」一段及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1章的條文。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用以來概無據此授出購股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任何時間，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現時或過往概無於除本集團的業務以外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在現時或過往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合規顧問權益

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絡繹資本有限公司(「絡繹資本」)所告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絡繹資本或其任何董事或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認購有關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或與本公司有另外關聯，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通知本公司(唯本公司與絡繹資本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除外)。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規管董事及行政人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其條款不會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訂明買賣標準寬鬆(「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彼等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訂明買賣標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明瞭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成功及維持本集團的發展非常重要。本公司擬遵守(如合適)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在適用及可行的情況下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守則第A.2.1條的情況除外。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陳煜彬先生目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兼任兩個職位。由於陳煜彬先生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包括戰略規劃以及銷售及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陳煜彬先生為繼續兼任兩個職位的適當人選。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3及C3.7段擬備了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弘俊先生、譚可婷女士及曾巧臨女士組成。陳弘俊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刊發第一季度業績公告及第一季度報告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頁www.blg.hk及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上刊登。本公司之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報告將於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頁取得。

承董事會命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煜彬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煜彬先生及陳龍彬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弘俊先生、曾巧臨女士及譚可婷女士。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blg.hk刊載。